

廉報E刊

臺東林區管理處政風室

本處廉政檢舉電話：(089)325204

傳真：(089)340814

郵政信箱：台東郵政34號

電子郵件信箱：m78@forest.gov.tw

法務部廉政檢舉電話：0800-286586

108年6月號 第134期

貪污零容忍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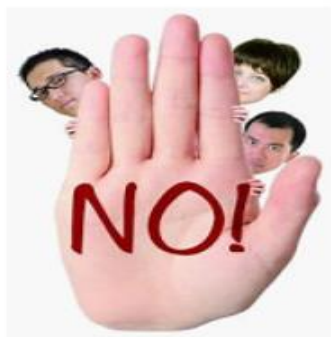
端午節快樂

Happy Dragon Boat Festival

108年度

禮於心中，不放手中

佳節無"禮"更輕鬆！



不送禮 不受禮 不應不當邀宴



法令書籤

竹縣府工務處遭搜索 3公務員涉貪被約談

巡邏箱QR碼漏洞! 懶警複製"遠端簽到"遭罰

林務人員防貪指引

怠於查證,過度偏袒越界砍伐者

消費櫥窗

"黑色塑膠碗"超毒? 華視新聞追真相

保養品含大麻 食藥署：禁用

廉政小叮嚀

廉政小故事

重視民訪、以求良政的龐仲達



竹縣府工務處遭搜索 3公務員涉貪被約談

2019年5月3日

（中央社記者郭宣玟新竹縣3日電）新竹縣政府3名承辦建管業務人員涉收受建商賄賂，檢調昨天搜索、帶回10餘人調查後，陳姓業者及黃姓公務員涉嫌重大各以新台幣20萬元、5萬元交保，其餘請回或限制住居。

新竹地檢署表示，新竹縣政府工務處賴姓、黃姓公務人員及廖姓聘僱人員涉受賄，對未依圖施工建商放水，不實核發建照，多達10餘件。

新竹地檢署檢察官陳韻中、邱志平、洪明賢、陳郁仁等昨天指揮法務部廉政署北部地區調查組、法務部調查局新竹縣調查站等，搜索縣政府、涉案公務員及業者的住處、辦公室等13處，查扣10餘萬元現金及相關證物。

檢調並帶回賴姓及黃姓公務人員、廖姓聘僱人員、業者、建商與建案起照人等18人到案說明。

經檢調訊問後，黃姓公務員涉違背職務受賄罪，罪嫌重大，但無羈押必要，諭知5萬元交保；賴姓技士遭限制住居；陳姓建商涉嫌重大遭聲押，裁定20萬元交保候傳。

對此，新竹縣政府表示，有關縣政府工務處遭地檢署搜索一案，將依法配合檢調調查，也希望盡快釐清真相。未來將加強相關業務管理與法令宣導，避免發生涉貪。（編輯：戴光育）1080503





巡邏箱QR碼漏洞! 懶警複製"遠端簽到"遭罰



2019年5月15

台北市警局去年把所有的巡邏箱，全部換成QR碼簽到，取代原本的紙本簽到表，沒想到才推出半年時間，就被少部分員警找到漏洞。台北市警局調查發現，有員警把QR碼複製下來，人根本沒有到場，也能遠端簽到，還有人因為遲到，竄改時間「回到過去」補簽，通通受到懲處！



案例：

巡視員偽造巡護紀錄



案情摘要

甲為林班巡視員，應依《林務局森林護管工作要點》，按排定之日期及路線執行巡視工作，並據實在巡邏箱簽到單上簽認，同時於電腦系統上傳護管工作日報表及GPS軌跡資料，由工作站經辦及主任審閱後，逐級呈報林管處及林務局查核。

某日，甲既未按排定之巡視日期及路線前往林班巡視，又於不明期日前往巡邏箱辦理虛偽簽到，並以電腦系統上傳不實GPS軌跡資料，佯裝有依規定，按既定的時間、地點辦理巡視工作。嗣後，甲於未被發覺犯罪之前，向地檢署自首，檢察官認為甲犯後態度良好，並深表悔悟，處分甲緩起訴1年，以及應參加地檢署舉辦之法治教育課程1場次。

案例分析

1. 本案檢察官認為甲為從事業務之人，其簽到單、工作日報表及GPS軌跡，為業務上作成之文書，甲明知為不實事項而予以登載，使審查人限於錯誤，足生損害於林地護管及林野巡視之正確性，違犯《刑法》§215業務登載不實罪。
2. 檢察官於偵查結束後，可依據偵查結果，予以被告起訴、緩起訴，或不起訴處分。緩起訴處分僅適用輕罪案件，由檢察官參酌《刑法》§57各類情狀及公共利益之維護，認為適當者，暫不提起公訴，而定一緩起訴期間，如被告於此期間發生可撤銷緩起訴情事，檢察官得撤銷原處分，繼續偵查或起訴。如緩起訴處分期滿未經撤銷，非有特殊情形，則不得再行起訴，是給予被告再一次機會之處分。
3. 本案甲確實違反刑事規定，惟其主動向偵查機關自首，且深表悔悟，犯後態度良好，此為檢察官考量予以緩起訴之關鍵因素。





- ◆ 大部分巡視記錄不實案件，巡視紀錄通常被視為「公文書」，而成立《刑法》§213公文書登載不實罪：

公務員明知為不實之事項，而登載於職務上所掌之公文書，足以生損害於公眾或他人者，處一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。

- ◆ 另外，調查機關於查處公文書登載不實罪時，一般會深入續查有無詐領差旅費之情，併以涉犯《貪汙治罪條例》利用職務機會詐取財物罪起訴，因刑度極重，一般無緩起訴之機會。

- ◆ 巡視員應廉潔自持，盡心維護育林及保林工作，不宜心存僥倖，誤以為虛偽登載巡視資料應無人發現，或認為偽變造巡視紀錄為輕罪，而觸犯刑責。

"黑色塑膠碗"超毒?

華視新聞追真相



華視影音 台北市 / 蔡慧君 李詩健 報導 108.5.2

常常在外面用餐的外食族，對這一個黑色塑膠碗，應該不陌生，但在網路上就出現一則文章，提到高醫大研究發現，美耐皿餐具裝食物溫度超過40度，就會釋出三聚氰胺，標題文章聳動，讓外食族好緊張，不過華視新聞跟台灣事實查核中心合作，找來專家學者，帶您破解網路謠言。

用餐業者會用黑塑膠碗裝熱麵、熱湯，但網路出現高醫大的一則謠言，內容寫道，高雄醫學大學研究發現美耐皿餐具，裝食物溫度超過40度，就會釋出三聚氰胺。

「美耐皿」餐具跟「三聚氰胺」的關連性，衛福部食藥署食品組科長廖家鼎表示：「三聚氰胺與甲醛進行縮合反應所製成的塑膠」，網路謠言聳動標題外食族人心惶惶，華視新聞跟台灣事實查核中心合作，諮詢高雄醫學大學公共衛生學系吳明蒼教授。

這篇網路文章是把三個不同研究成果寫在一起，分別是，超過40°C會溶出三聚氰胺，其實指的是品質差的美耐皿餐具，第二點，學生連續3天吃進用美耐皿餐具裝的熱食，尿中三聚氰胺濃度是沒吃的4倍，事實上這篇觀察研究是2倍並非4倍，第三點，長期食用會傷害腎臟功能。

教授強調，比起使用美耐皿餐具，勞工長期暴露在美耐皿粉塵中，會吸入更多三聚氰胺，不過究竟用美耐皿餐具裝熱食，會不會影響身體健康？陽明大學教授楊振昌：每一公斤體重，每天不能超過0.2毫克，所以如果是60公斤的人，一天就不能超過12毫克。

衛福部食藥署食品組科長廖家鼎：我們去要求它溶出的三聚氰胺的限量，必須小於2.5ppm。尤其在2008年中國爆發毒奶粉污染事件後，各國對三聚氰胺每日容許攝取量以及溶出限量標準規範更加嚴格，消費者不用擔心使用美耐皿碗盤會吃進過量的三聚氰胺。

國立陽明大學教授楊振昌：全世界事實上並沒有針對美耐皿去禁用，目前建議大概是如果餐具，大概用了半年以上，可能應該要加強自主檢驗，如果有看到明顯有表面的破損，那當然這個溶出的機會就比較高。美耐皿的耐熱溫度視品質而定，不要用來路不明的餐具，避免微波，不要裝超過95度高溫及含有醋酸、檸檬酸的食物，這一個塑膠碗其實沒那麼恐怖。



保養品含大麻 食藥署：禁用

台灣新聞網 【記者鍾佩芳／台北報導】2019年5月13日

日前業者宣稱含大麻成分的美粧品可護膚，許多消費者不清楚，使用含大麻萃取物的保養品違法嗎？食藥署表示，台灣禁用。

大麻屬於第二級管制藥品及第二級毒品，泛指大麻全草，包括大麻的根、莖、葉、花、果實及種子全部或一部分，以及包含從大麻種子發芽生長的活體植栽，但不含大麻全草「成熟莖」及其製品（樹脂除外），及由大麻全草的「種子」所製成不具發芽活性的製品。

大麻主要有兩種萃取物，包含：四氫大麻酚（Tetrahydro-cannabinol, THC）及大麻二酚（Cannabidiol, CBD），四氫大麻酚屬於管制藥品成分，如果化粧品中使用大麻籽油為原料製品，其所含四氫大麻酚的含量要小於10ppm。

根據研究顯示，大麻二酚具有藥理活性及可能的醫療用途，我國將它視為藥品列管，以上二項大麻萃取物皆不得摻用於化粧品中，擅自添加該成分於化粧品屬於違法行為，違者將依照「化粧品衛生管理條例」規定，受刑責及罰金等處理。

為協助大家正確選用化粧品，食藥署彙整出以下化粧品安全三重奏：**1.知規定**：了解化粧品衛生管理規定。**2.識標示**：購買時看清楚化粧品標示。**3.正確用**：依據產品標示的使用方式及注意事項正確使用。

若民眾在選購及使用化粧品時，發現產品標示不全，或使用後產生不良反應時，可以向衛生福利部「藥物食品化粧品上市後品質管理系統」通報，網址：<http://qms.fda.gov.tw/tcbw/>，或撥打通報專線：02-66251166-6401。





重視民訪、以求良政的龐仲達

漢代龐仲達任漢陽太守時，很重視轄區賢達人士的興革意見。當時漢陽郡中一個具有特殊節操的教育家，叫做任棠，某日龐太守特別親訪，但任棠卻不與其交談，只是將一大棵蘿白、一盆清水放在門口，自己則是抱著孫子，蹲在門檻後面。龐仲達左右見任棠如此踞傲無禮，便欲加以斥責，但仲達卻說：「我想他大概是要我明白怎麼做太守吧——一盆清水，是要我為官清廉：拔一根蘿，是要我敢於懲治豪強；至於抱一個小孩，就是要我能夠體恤弱小啊！」講完後即笑著離開。從此以後，龐仲達更加勤政愛民，廣泛的瞭解民眾的需求，並造福百姓。

我想，現代政府施政，也是要主動瞭解民隱民瘼，並且廣泛地與意見團體溝通聯繫，憂民所憂、急民所急，如此才能獲致民眾的肯定與認同。



對於「非意圖」為自己或第三人不法之利益或損害他人之利益，違反個資法規定之情形，在個資法最近一次修正後，「免於」那種形罰？

- A. 行政責任
- B. 民事責任
- C. 刑事責任
- D. 民事及刑事責任



答：(C)刑事責任

